

生存的意義

敬畏神，並且謹守祂的誡命，這兩件事都是人當盡的本分。

文／謝順道

信仰
專欄

平安的福音



一. 虛無主義者的人生觀

法國的存在主義哲學家沙特（Jean Paul Sartre）說：「人生在世，絕無特別意義。我不知自好處來，亦不知往好處去。我生在世，就生在世，無理可說。人是一種盲目的生存，當人發覺他的生存，他已生存。他的生存，本人絕無主張之可能。生存實在是多此一舉，而且有大可不必的意味」（摘錄自劉載福編著《沙特論》7-8頁）。

沙特認為人生在世毫無意義，生存實在是多此一舉，這就是虛無主義者的人生觀。更悲哀的是，他僅僅感嘆，而不知道如何解決。

二. 所羅門的人生觀

所羅門在《傳道書》上說：「我傳道者在耶路撒冷做過以色列的王。我專心用智慧尋求、查究天下所做的一切事，乃知神叫世人所經練的是極重的勞苦。我見日光之下所做的一切事，都是虛空，都是捕風」（一12-14）。誰都知道，王的地位是全國至高無上的。但所羅門卻說，做王的生涯是「極重的勞苦」，並不是「極大的享受」。因為地位越高，責任越重；其精神上的壓力多麼大，是一般人難以了解的。他的結論是：萬事都是虛空，都是捕風。

所羅門在該書第一章2-3節，就開宗明義地說過：「虛空的虛空，虛空的虛空，凡事都是虛空。人一切的勞碌，就是他在日光之下的勞碌，有什麼益處呢？」然後在五章10節說：「貪愛銀子的，不因得銀子知足；貪愛豐富的，也不因得利益知足。這也是虛空。」原來貪愛富裕之人，無異企圖以虛空來填滿內心的虛空；後來回顧走過的蹤跡，才恍然大悟，這也是虛空！

所羅門接著說：「貨物增添，吃的人也增添，物主得什麼益處呢？不過眼看而已！」（五11）。大企業家生意越做越大，貨物一直增添；於是為了順暢地經營



他的事業，分享他的營利之僱工也一直增添。結果，老闆得到什麼益處呢？不過眼看而已！如果你是那位大老闆，居住的是大樓，有好多寢室；但主臥房卻只有一間，其餘都是眼看而已。不然，你難道每一個小時都要換一間寢室嗎？除非你甘願每晚都睡眠不足。如果你三餐都是滿席山珍海味，但你只是每一道菜都吃一點兒就飽了。不然，你難道每一道菜都要吃光光嗎？除非你不怕脹破了肚子。如果你有好多衣服，則每天換一套就夠了。不然，你難道每天都要換好幾套新衣嗎？除非你不介意背後有人說你神經病。

這麼說來，所羅門的人生觀與虛無主義者的人生觀，究竟有什麼差別呢？答案是完全不一樣！原來所羅門在《傳道書》第一章至第十二章那麼大的篇幅中，雖然列舉許多事實來證明，人生在世確實一切都虛空。但他著作該書的宗旨，卻不是主張「人生虛空，生存毫無意義」；而是要讓一般世人先看清楚萬事都虛空的畫面，然後教導他們明白，由「虛空的人生觀」轉變為「充實的人生觀」之捷徑啊！簡單敘述如下：

這些事都已聽見了，總意就是：敬畏神，謹守祂的誠命，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。因為人所做的事，連一切隱藏的事，無論是善是惡，神都必審問（傳十二13-14）。

「這些事都已聽見了」（13節上句）：人生在世確實一切都虛空這個真相，你都已經聽見了。其實這是眾所周知的事實，我只是提醒你再一次思考這個問題罷了！那麼，如此虛空的人生，該怎麼做才能轉變呢？

「總意就是：敬畏神，謹守祂的誠命，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。」（13節中句至下句）。敬畏神，並且謹守祂的誠命，這兩件事都是人當盡的本分。以敬畏神而言，祂是創造宇宙萬物的神，天地的主；不但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，而且將生命、氣息、萬物，賜給萬人（徒十七24-26）。因此，我們當專一敬畏獨一真神，不可拜偶像（出二十三5），乃是天經地義的事。就謹守祂的誠命來說，則這是愛神的具體表現（約壹五5）；而我們之所以要愛神，乃因神先愛我們（約壹四19）。

問題是：敬畏神，謹守祂的誠命這兩件事，為什麼能使「虛空的人生觀」轉變為「充實的人生觀」呢？

第一、十條誠命的前四誠，是虔誠敬畏神，盡心、盡性、盡意愛神的極致（出二十三11；太二二37-38）。如此實實在在地愛神，切實遵行祂誠命的人必蒙神喜

悅，神就使他出也蒙福，入也蒙福了（申二八1-6）。不但如此，神又必使他工作順利，身體健康，可以放心吃勞碌得來的食物。而且他的妻子也格外賢慧，安分守己，在內室勤做家事；兒女與父母之間，親情濃厚，其樂融融。你看，幸福家庭應有的內涵，樣樣都齊全了（詩一二八1-4）。這種人生的畫像，豈不是非常充實嗎？

第二、十條誡命的後六誡，是要愛人如己。這是與眾人和睦相處的基本原則，靈修完美的最高境界（出二十12-17；太二二39）。主耶穌說：「所以，無論何事，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待人」（太七12）。你願意人怎樣待你呢？當然是願意別人敬重你、愛你吧。若然，你就先敬重別人，愛別人。這個道理很簡單，當你用笑臉照鏡子的時候，出現在鏡中的你便是笑臉；如果用憤怒的臉照鏡子，則出現在鏡中的你也是憤怒的臉。是不是？孟子曰：「愛人者，人恆愛之；敬人者，人恆敬之。」（《孟子》：〈離婁下篇〉）。語譯：「能愛護別人的，別人也經常愛護他；能敬重別人的，別人也經常敬重他。」人同此心，心同此理，儒家的主張竟然與主耶穌的教訓一致！如果大家都明白這些寶貴的教訓，而且切實遵行，則社會群眾必天天滿心喜樂，猶如活在人間樂園。這種人生的寫照，豈不是極其充實嗎？

「因為人所做的事，連一切隱藏的事，無論是善是惡，神都必審問」（傳十二14）。當耶穌基督再臨的時候，祂必按公義審判天下（徒十七31）。所謂「按公義審判天下」，就是「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」（羅二6）。有些善人在暗地裡行善，神知道；有些惡人則在隱密處行惡，神也看見了。因為「耶和華的眼目無處不在；惡人善人，祂都鑒察」（箴十五3）。

審判的結果，善人必往永生裡去；惡人卻要往永刑裡去（太二五46）。善人終身敬畏神，謹守祂的誡命，盡了人所當盡的本分，蒙神喜悅。因此，他們可以得著永生，享受那「好得無比」的福分（腓一23）。反之，惡人卻面帶驕傲說，耶和華必不追究；他一切所想的，都以為沒有神（詩十4）。因此，他們必下地獄，永永遠遠地受苦；那裡是蟲不死，火也不滅的地方（可九48）。這種結局，多麼可怕呀！

三. 主耶穌的指引

主耶穌說：「你們要進窄門。因為引到滅亡，那門是寬的，路是大的，進去的人也多；引到永生，那門是窄的，路是小的，找著的人也少」（太七13-14）。門寬，容易進去，因為沒有什麼限制；路大，好走，因為沒有任何道德規範。因此，



進去的人很多。但那是通往滅亡的門路，大城市裡的夜店等娛樂場所，多數屬於此類。門窄，難以進去，因為要受各種規律約束；路小，不好走，因為萬事都要循規蹈矩，不可任性妄為。因此，找著的人當然很少，但那卻是引到永生的門路。

主耶穌又說：「我就是門；凡從我進來的，必然得救，並且出入得草吃」（約十9）。「我就是門」：主耶穌是羊的門（約十7），也是通往永生的門。「凡從我進來的，必然得救」：凡受洗歸入基督的，都必得救（加三27；可十六16）。「並且出入得草吃」：靈糧豐富，可以使聖徒的靈性長進，靈命強壯，以致得救。

主耶穌再說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」（約十四6）。

「道路」：藉著主耶穌的受死所開闢，到達神面前的路。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斷氣的時候，忽然，聖殿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（太二七50-51）。針對這件奇蹟，《希伯來書》的作者詮釋：「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，是藉著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，從幔子經過，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」（來十19-20）。「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」：我們全身浸入水裡受洗的時候，不僅僅用水，乃是用水又用血，並且有聖靈作見證（約壹五6-7；約十九34-35）。藉著這洗禮既然洗去了罪（徒二二16），我們就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去見神了。「藉著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」：這是一條新開闢的路，從前此路不通。而且這一條路從前是死路，因為律法上規定第二層帳幕，惟有大祭司可以一年一次獨自進去，沒有不帶著血，為自己和百姓的過錯獻上；如果違反這個規定，則必死無疑。「從幔子經過，這幔子就是祂的身體」：隔開至聖所與聖所的幔子，預表耶穌的身體；耶穌捨命流血，祭司進入至聖所去敬拜神的路就開通了。

「真理」：原文的意思是真實、確實、誠實。「生命」：永遠的生命。離開主耶穌，即離開到神那裡的道路，而迷失於違反真理的虛妄；結果，因為得不到生命而滅亡。正因如此，主耶穌才斷言，若不藉著祂，就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了。原來耶穌是道成肉身的主，而道就是神（約一14、1）。

結論

遵照所羅門所教導的方法，盡人所當盡的本分，敬畏獨一真神，謹守祂的誠命。並且信從主耶穌的指引，接受祂的救恩，受洗歸入祂的名下，成為祂的門徒。這就是可以由「虛空的人生觀」轉變為「充實的人生觀」的捷徑；除此之外，已經別無門路啦！

